

共青团重庆市委文件

渝青发〔2024〕15号

共青团重庆市委
重庆市科学技术协会
重庆市青年联合会

关于开展2024年“重庆青年科技创新先锋人物” 寻访活动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团委、科协，市各直属团组织，市青联各会员团体，市科协所属各市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各企事业科协，各有关单位：

为深学笃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人才工作的重要思想和关于科

科技创新的重要论述，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六届二次、三次、四次全会精神，全面实施科技创新和人才强市首位战略，增加优秀青年科技创新人才的曝光度，在全社会营造崇尚科学、鼓励创新、尊重知识、尊重人才的浓厚氛围，团市委、市科协、市青联决定联合开展2024年“重庆青年科技创新先锋人物”寻访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方式

采取推选2023年度“重庆青年科技创新先锋人物”和开展事迹分享活动的方式进行，将推选产生20名左右的“重庆青年科技创新先锋人物”。

二、推荐名额

1. 各区县团委和市各直属团组织可分别推荐本单位、本系统候选人不超过3名；
2. 各区县科协可推荐本单位、本系统候选人不超过3名；
3. 市青联各会员团体可推荐候选人不超过2名；
4. 市科协所属各市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各企事业科协，各有关单位可分别推荐候选人不超过2名。

每位候选人原则上只能由一个单位推荐。

三、推荐条件

1. 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思想政治坚定，热爱祖国，作风廉洁，遵纪守法，学风正派，积极践行科学家精神。

2. 长期奋战在科研一线，坚持面向世界科技前沿，在前沿领

域和基础研究上作出重要贡献的科技工作者；坚持面向国家重大需求，突破关键核心技术，为解决经济社会发展瓶颈制约或国家安全重大挑战作出重要贡献的科技工作者；坚持面向经济主战场，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推动经济社会发展作出重要贡献的科技工作者；坚持面向人民生命健康，为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作出重要贡献的科技工作者；坚持服务社会，为乡村振兴、共同富裕、公众科学素质提升作出重要贡献的科技工作者。

3. 候选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男性候选人年龄不超过40周岁（1984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女性候选人年龄不超过45周岁（1979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4. 往年度“重庆青年科技创新先锋人物”不得重复推荐。

四、活动安排

1. 动员推荐。各推荐单位积极动员本单位、本系统青年科技工作者踊跃参与，于4月5日（星期五）前，将相关推荐材料发送至邮箱：CQQL123@163.com，邮件标题请注明推荐单位名称。个人自荐人员请于4月5日前将推荐材料发送指定邮箱。

2. 综合评议。团市委、市科协、市青联组织专家对候选人材料进行资格审查，根据事迹情况综合评议，公示评议结果，确定2023年度“重庆青年科技创新先锋人物”。

3. 寻访展示。在2024年全国科技工作者日前后，举办“重庆青年科技创新先锋人物”分享交流会，颁发荣誉证书。在主流新闻媒体宣传报道“重庆青年科技创新先锋人物”事迹风采。结

合“科技之光青年讲堂”等工作，组织“重庆青年科技创新先锋人物”等青年典型，深入校园、社区、企业、机关开展面对面分享，展示青年科技工作者风采。

五、工作要求

1. 坚持“公开、公正、公平、择优”原则，突出品德、能力、业绩导向，克服唯论文、唯职称、唯学历、唯奖项倾向，保证评选质量。

2. 推荐材料是评审的主要依据，要重点突出候选人的创新性成就和贡献。推荐材料要客观、准确，对于推荐材料填报不实的，实行“一票否决”。如候选人被投诉，推荐单位及候选人所在单位应进行调查核实并提供书面调查材料和结论性意见。

3. 候选人的科技成果应以在国内取得为主，被推荐人应为主要完成人或主要贡献者。候选人提名材料不得涉及国家秘密，候选人所在单位应对提名材料（含附件）进行保密审查并出具保密审查证明。违反保密规定的，取消被提名资格。

4. 候选人获评后，推荐渠道和所在单位应为获评者搭建培养和用好人才的平台。获评者应积极参加团市委、市科协、市青联组织的国情考察、座谈交流、科普宣讲等活动。

六、材料报送

组织推荐或个人自荐均需报送纸质材料和电子材料，具体要求如下。

（一）纸质材料

1. 《2023 年度“重庆青年科技创新先锋人物”推荐表》（附件 1）原件一式 3 份；

2. 若候选人为企业负责人，须提供加盖公章的《企业负责人征求意见表》（附件 2）原件 1 份；

3. 若为组织推荐，推荐单位需提供《2023 年度“重庆青年科技创新先锋人物”推荐人选汇总表》（附件 3）原件 1 份。

（二）电子材料

1. 盖章扫描后的《2023 年度“重庆青年科技创新先锋人物”推荐表》（附件 1）、《企业负责人征求意见表》（附件 2）、《2023 年度“重庆青年科技创新先锋人物”推荐人选汇总表》（附件 3）PDF 版；

2. 《2023 年度“重庆青年科技创新先锋人物”推荐表》（附件 1）、《2023 年度“重庆青年科技创新先锋人物”推荐人选汇总表》（附件 3）电子版；

3. 推荐人选 2 寸正面免冠彩色照片 1 张，工作照片 3 张（jpg 格式，不小于 2MB）；

4. 公开发表的主要论文及专著，以及知识产权、表彰奖励、其他成就等证明材料。

七、联系方式

团市委联系人：郭红翔，联系电话：63865120、18161210976，
邮箱：CQQL123@163.com；市科协联系人：喻丹，联系电话：
63512292、15826251281。

- 附件：1. 2023 年度“重庆青年科技创新先锋人物”推荐表
2. 企业负责人征求意见表
3. 2023 年度“重庆青年科技创新先锋人物”推荐人选
汇总表



附件 1

2023 年度“重庆青年科技创新先锋人物” 推 荐 表

候 选 人：_____

工作单位：_____

推荐单位：_____

填报日期：2024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1. 工作单位：填写候选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应为法人单位。
2. 推荐单位：各区县（自治县）团委、科协，市各直属团组织，市青联各会员团体，市科协所属各市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各企事业科协等为推荐单位。
3. 推荐表中所涉及日期统一用阿拉伯数字。
4. 照片为2寸正面免冠彩色标准照，将照片电子版插入本表。
5. 专业技术职务：应填写具体的职务，如“研究员”“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等，请勿填写“正高”“副高”等。
6. 毕业院校、工作单位填写全称，职务等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详细填写，属于内设机构职务的应填写具体部门，如“XX大学XX学院院长”。
7. 工作单位意见栏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须加盖所在单位公章。
8. 推荐单位意见栏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须加盖推荐单位公章。

一、个人信息

姓 名		性 别		照 片
民 族		出生年月		
籍 贯		政治面貌		
学 历		学 位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工作单位及职务				
专业技术职务				
通讯地址				
单位电话		手 机		
传真号码		电子邮箱		
单位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机关 <input type="checkbox"/> 高等院校 <input type="checkbox"/> 科研院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外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推荐 领域	<input type="checkbox"/> 面向世界科技前沿 <input type="checkbox"/> 面向经济主战场			
	<input type="checkbox"/> 面向国家重大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面向人民生命健康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服务			

二、学习经历（从大专或大学填起）

起止年月	校（院）及系名称	专业	学位

三、工作经历

起止年月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四、主要科学技术成就和贡献

简要事迹	(300 字内)
主要事迹	(本栏目是评价被推荐人的重要依据, 1500 字内, 可另附页)

五、重要学术组织或期刊任（兼）职

起止年月	名 称	职务/职称

六、重要科技奖项情况

序号	获奖时间	奖项名称	奖励等级（排名）

七、代表性论文、著作和重要发明专利情况

本栏目填写被推荐人发表8篇（册）以内代表性论文、专著和5项以内重要发明专利，注重从质量、贡献、影响等方面选取标志性成果填写。论文须注明论文名称、作者（排序）、发表刊物名称、发表日期、刊物影响因子、他引次数等信息；专著须注明专著名称、作者（排序）、出版单位名称、出版年份等信息；专利须注明专利名称，申报人（排序）、申请年份、申请号、批准年份、专利号、专利实施情况（简要）。

声
明

本人接受推荐，承诺推荐材料中所有信息真实可靠，若有失实和造假行为，本人愿承担一切责任。

候选人签名： 年 月 日

八、推荐意见

工作单位意见	<p>(候选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需对候选人政治表现、遵纪守法、廉洁自律、道德品行,以及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涉密情况出具明确意见。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推荐单位意见	<p>(对候选人主要事迹和学风道德等方面作出评价,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附件 2

企业负责人征求意见表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企业名称：_____ 企业类型：_____

1.生态环境部门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 年 月 日</p>	2.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 年 月 日</p>
3.税务部门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 年 月 日</p>	4.市场监管部门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 年 月 日</p>
5.应急管理部门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 年 月 日</p>	

附件 3

2023 年度“重庆青年科技创新先锋人物”推荐人选汇总表

推荐单位（盖章）：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工作单位及职务	职称	重要科技 获奖情况 (5 项以内)	重大科研项目情况 (5 项以内)	备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